

從個人實踐看

台灣性／別運動的轉進與衝突

王蘋

歷史有必然，也有偶然，我其實是被迫回顧歷史的。

今年四月我因緣際會的去香港參加了一場性別有關的會議，那個時候被逼著要寫一篇稿子整理自己的社運經驗，因為最近大家都說要整理歷史，好像意識到自己年紀大了，再不寫，細節都忘了。過去我自己蠻驕傲記得好多事情，可是大概記憶體也有裝滿的時候，我的興趣也不斷在轉移，所以有些事情我就不太在意，而當你不在意的時候，你真的會把它忘了，害我也開始覺得有點危機。另外一個讓我感受到危機意識的就是何春蕤，她說：「王蘋妳快寫，如果連妳都忘了，那就沒有人知道了」。在所有的逼迫之下，我就開始很認真的回顧起來。

我覺得，在參與社會改造的道路上，有一些對我而言很重要的事件，也可以說是我個人實際關係的斷裂。我承認我從去年開始有點意識到「我即將成為過去」，我看到在台灣的現場，

同運有新人參與，展開新的行動，非常的熱情，我也會有點困惑的思考，我是不是就別管了，就任其發展？我需不需要像以前一樣，跟進每一個議題，跟他們一起做很多事情？不止一次，我覺得我好像是運動的公務員，每件事情我都得坐在那裡跟大家一起討論，我也不知道我為什麼要這麼認真，就好像長期以來那種馴化的教育在我深刻的身體裡面長出來，別人要我去開會，我就會去開會，而且我都很準時，如果會議沒有結束，我也不會離開。我開始很困惑，我要繼續這樣嗎？我目前某種行動上的放慢，其實是正在開始進行一些思考，譬如說，要怎麼樣在運動上繼續發展怎樣的議題？我確實是有一些想法，有時候也忍不住在公共媒體上寫一些自己的想法；但是行動上，我必須承認，包括像今年的同志遊行，我並不太積極參與，這是我自己目前的狀態。不過聽了從昨天到今天幾位「歷史」的發言，我必須說，我感受到一些繼續下去的動力，所以就需要大家一起思考要怎樣繼續下去。

接下來，我想透過個人參與運動的實際歷程，檢視台灣性／別運動發展中產生的內外衝突以及辯證。我也期待透過把我的經驗拿出來檢視與反省，為運動尋找動力和前進的方向。



《電影中的同志》座談會
(圖片來源／前景娛樂有限公司)

開始參與運動

上個禮拜才在清華大學參加了保釣四十年海外知識分子左派的對話。這些海外知識分子左派當時在海外所進行的思想教育工作，我有幸在那個時刻有機會被那些大老們帶著唸一些左派的書籍、原典，被啟發了一些東西。我原來的想像是從台灣的專業到美國專業，然後回台灣來繼續當專業，可是在美國加州柏克萊唸書的時候，大老們帶給我很多思想的啟發、刺激，我確實有改變，最嚴重的改變就是，我突然對專業這件事有了很嚴酷的批判。我會認為，特別是建築專業，建築專業是幹嘛的呢？就是為資產階級有錢人蓋房子，那妳要服務他們嗎？說真的，這個問題我問我自己好幾次了，就覺得我好像不應該耶！那種感覺好強烈，強烈到我跟丁乃非和幾個朋友就在柏克萊籌組了一個「箴言社」，開始討論台灣議題，而且基於社會正義的一股衝動，決定回台灣做點事。這個衝動當然不是從天空上掉下來的，它是有一個被帶領的過程。這就使我意識到，今天大家談到教育的問題，而我覺得，我其實是被「再教育」的。因為這個再教育，我在國外唸書的時刻都沒有在學專業，我應該是不能畢業的，而最後我也沒畢業，沒交論文就回台開始搞運動了，但是我認為那個「再教育」的過程對我還蠻重要的。

我就是從這裡開始我的運動。那時候我已經是有社會正義的狀態，但是我對很多事情的理解不夠，只是非常抽象的認為知識分子應該關心社會，我們是台灣來的，我們要回到台灣貢獻

自己。我們約了所有的朋友一定要回台灣，前前後後從一九八七到一九八八年，幾乎箴言社所有的人都回到了台灣。我一九八七年終於有機會可以回家看父母，作為一個傳統的女生，回家看父母是個很重要的事，可是因為我心裡已經有社會正義的感覺，所以當時知道有個遊行即將在台北展開，雖然我是一個從來沒有參加過上街遊行的人，但是這件事情不能不去。我還跑去台大的都市計畫室跟大家說，明天要遊行，妳們要不要一起去？其實不是很多人理我，所以我就自己背著相機跑去了。

一九八七年的這個遊行，對我來說確實是一個起點，因為接下來，從基於社會正義的一股衝動開始，我當義工、帶讀書會，直至一九九二年成為一個全職的運動工作者，在這條婦運路上，我得以透過親身的實踐，看到運動在不同的社會條件中轉進，也看到運動如何在自己身上產生作用。

那個遊行就是反人口販賣華西街遊行，這是首度台灣婦女團體的聯合行動，也是我第一次站到台灣街頭。當時我並不算是個婦運行動者，純粹是被號召去參加的，這是尚處於戒嚴時期的我參與台灣民主運動的一個全新經驗。隨著抗議團體，我們走進華西街，作為一個乖順成長的台灣女性，我從沒走進這種「花街柳巷」，一切都是新奇的，也衝擊著人的內心。聽著一位原住民身分的援救者透過擴音器一句一句喊著：「還我們的姊妹來」，她幾近哭泣的聲音使我和旁邊的參與者都淚流滿面，但是我喊不出「還我們的姊妹」，因為我還不知道那個意思，但

是我可以感受到現場的氣氛。在龍山寺附近集合的時候，我看到許多標語看板，上面寫著很多描述華西街妓女被不人道對待的情形，我覺得她們講的比較是雛妓，不是所有的妓女，可是當時我也分辨不清，就全部都混在一起。最後群眾遊行至警察局桂林分局，抗議的聲音直指警察包庇人口販賣、警察從中得利。集體抗議警察公權力不彰，是很讓人產生認同感的。

我的參與，讓我的身體經驗了街頭抗爭，我覺得對我有很大的意義，也透過運動文宣感受到雛妓的悲慘。但是對於娼妓、雛妓議題並沒有啟動什麼，只是清楚記得那天，所有華西街的妓女戶是大門深鎖的，我們也沒有接觸到任何一個雛妓主體。我那時沒有能力反思，在妓女戶裡面都是雛妓嗎？大家都是被賣進去的？每人的工作處境都是那樣不人道？這些我並沒有機會去理解，這些也不是那天行動的重點。現在回看二十四年前的訴求，包括：堅決反對人口販賣，還我清純山地少女等等，當時已定位色情行業是男性剝削女性、經濟強者剝削弱者的一種方式，並主張徹底消除色情行業首應推動男女平權、城鄉山地均等發展等。行動結合了女性社團、人權社團、原住民社團（當時稱為山地社團）、教會團體，在當時訴求裡很明確已經包含廢娼。

看見運動內在的矛盾

然而從運動訴求上已經可見，行動團體內部其實是矛盾的。有的提及妓女人權，也有的提

反色情以及廢娼，但是在參與華西街抗議行動上，似乎訴求還是放在未成年少女的悲慘經歷上，是這個情感扣連了每一個人，當然就沒有提出性工作權的議題。

剛才我說我被海外知識分子影響而啟動了，其實那純粹是腦子裡的，我對台灣的現實是完全不了解的。以前唸書，完全不關心身邊的人，對我來說，專業一直是我嚮往的一件事情，我熱愛建築、熱愛設計，可是決心回台後，我就再也不碰專業了。解嚴後台灣的工人運動首先蓬勃發展，我有一些知識分子朋友因為左翼思想的影響而投入了當時的工會運動，幫助工人組織起來跟正在關廠轉移資金的資本家們對峙。我也加入了工運現場，從對於台灣完全不了解，結果跟著新光紡織廠的抗爭女工學習認識台灣的勞資結構，也跟著這群主要是原住民的年輕女工學習戰鬥的精神。但是不管我參與多少，我都覺得自己在工運裡面好像不是很能夠貢獻自己，所以後來決定帶著我的困惑進入婦女組織，也就是進入「婦女新知」全職工作，在這裡把我腦子裡的東西慢慢落實，發展自己對婦女和婦運的想法，也同時看見運動中的限制和問題。

可能因為新知成員本身的知識性和階級性，學術和運動之間的關係一直是重要的議題。我進入婦女新知，開始參與及實踐腦子裡的理念，我是在運動裡，但是我身邊很多朋友，包括丁乃非、何春蕤還有其他的朋友們，現在有些還是女學會的重要骨幹，她們都是學術的人。那運動跟學術到底有怎樣的關係呢？我一直覺得我是個實踐的人，一九九四年的反性騷擾遊行是我們策劃的，但是又覺得要把學術的人拉進來跟我們一起搞，所以遊行的組成包括了婦女團體、



2004年6月15日基隆地院聲援晶晶案

(圖片來源／何春蕤)

女學生團體、還有學術界女性學者們，在行動上希望彼此合作互動。一九九六年，台大女生決定在女生宿舍看A片作為她們探索情慾的活動，這也是另一個讓學術和運動結合起來的機會，但是因為是台大的女生看，所以當時在台灣社會造成了一片輿論的攻擊，認為是國之將亡的先兆。當然，大眾認為妖孽不是台大女生，妖孽是A片，所以對A片的批判非常嚴重，對台大女生看A片也極度的焦慮，顯然覺得學術女生是不能接觸不屬於這個階層的東西。

可是當時我跟丁乃非帶了一個叫做「歪角度」的讀書團體，我們一天到晚都在小團體裡談情慾，讀的是學術文章，討論的主題卻都是情慾、女同性戀、性解放，彼此談著自己的性，「現在誰還是處女啊！妳為什麼還是處女？」就覺得女人不掌握自己的性，那是女人人生的恥辱。這些經驗大概也影響了我們回應台大女生看A片事件的角度。台大女生想要好好的看A片卻被社會打擊，學生不知道該怎麼辦，她們當時的指導老師一位是劉毓秀，一位是張小虹，也覺得此事很嚴重，跟學生一起商議怎

麼辦，社會的箭攻過來了，該怎麼回應？女學生還是聽老師的話，老師們下了指令說，我們來批判，這樣就可以堵住社會的嘴了。但是批判又不能亂批判，又得很正式的批判，於是就讓學生把A片先借來，看看要批判什麼。於是就在我們婦女新知的辦公室放A片，老師、學生、我們一起看。

我必須承認我已經看過了那些A片，所以就在辦公室裡面做我自己的事情，可是耳朵裡聽到的都是外面發出的淫蕩聲音。我很同情那兩位老師，因為她們必須很正經八百的看著影片，然後提醒在座的學生，情緒要抽離，這段或那段就是女性被物化的證據。我猜，如果只有我們在場，那些女生一定笑得花枝亂顫，但是因為有老師在，她們就只能跟著一起「批判」。活動當天，也找了現在擔任勞委會主委的王如玄律師在現場監看整個過程，如果發生什麼事情，律師要隨時出來維持正義。一件好端端看A片的事情，變成這樣社會極度焦慮的事情，真是不可思議，而且最後還變成了「台大女生批判A片」。對我們這幾位在新知工作的年輕女性主義者來說，我們要是跟著她們這樣壓抑，其實真的不妥當，所以我們就決定來寫我們自己和A片的遭遇，在《自立早報》出了一整版「女人的A檔案」，很正面而露骨的寫了我們的經驗，用這樣的聲音來對抗輿論對女性情慾的打壓。順便提一下，當時我們已經覺悟要胡搞亂搞就要匿名，我用了一個非常棒的筆名，叫作「永遠的處女」，你們不要笑，我是處女座的，所以說我是永遠的處女也沒錯啊。

雛妓問題在台灣一直被視為人道議題，是要被救援的，即使在我工作的團體中，我們也沒有認真去思辯這個單一的認知。不過在我們出版的月刊裡，不時會出現一些不同於保守團體的論點，一九八七年華西街遊行那年的元月號《婦女新知》第五十六期在介紹世界各地婦女運動新聞專欄「世界婦女動態」中出現一則「世界娼妓大會進入歐洲議會大廳」的新聞摘要，文中提及與會妓女們的訴求：不要認為妓女是罪犯，不要貼標籤戴帽子，希望能像其他生意一樣合法營業。一九九二年，《婦女新知》第一一六期也翻譯了〈其實，我們都是妓女〉的訪談，妓女主體更形清楚。我自己參與運動過程中則努力學習與面對新主體的出現，我在運動現場的學習也讓我開始看見，面對困惑，讓我開始反思，開始有不一樣的主張。

這個時候整個社會的氛圍都是「正向」的往上發展，救援雛妓運動也愈來愈主流化。雖然比較有婦運觀點立場的團體提出了妓女人權的說法，可是在那個複雜的氛圍裡面，它不是一個主要被看見的東西，大眾看見的主要還是悲慘。一九八七和一九八八兩次救援雛妓行動，展現的是清楚的社運色彩，規模小，只有邊緣的社運團體參加，而且訴求針對的是救援具體存在的雛妓，對政府和檢察的怠惰都嚴厲批判。但是一九九三年勵馨發起的「反雛妓萬人華西街慢跑」卻是由政府官員領軍，還有各政黨的民意代表，浩浩蕩蕩，而這個活動訴求的，也不再是救援具體的個別雛妓，而是「反雛妓」，也就是反對廣泛的都會年輕少女賣淫現象，政府和檢察不但不再被批判太過怠惰，反而變成打擊犯罪的英雄。

隨著反雛妓運動越來越主流化，我們在婦女新知內部或許還有點忸的狀態，不敢對董事會直接表達反對的立場，但是工作室的夥伴們按捺不住，決定發言，於是在一九九五年八月的《婦女新知》上以筆名趙曉玲匿名發表了一篇〈站在父權的肩上——「反」雛妓運動〉，嚴詞批判保守婦女團體推動的反雛妓活動，認為這會將反對販賣人口轉為保護兒童，將對抗公權力轉為與政府部門合作，甚至也將提供機會讓包庇的警政得以漂白¹，我們認為一九八七年曾經啟發我們的運動訴求現在已經完全轉了向。

那篇文章主要目的是想促成婦運的對話，因此在文章開始就明白寫著：「婦運在歷年面對與性相關的議題時所提出的基本主張和行動策略，呈現出何種濃厚的保守性格和僵化的異性戀思維，希望藉此提醒婦運陣營內的『自我看見』」。更指出，「運動所形成的反性氛圍，表現在雛妓運動與反色情運動的結合，站在保護兒童的立場上，要求淨化社會，消滅焚燒色情書刊，嚴格執行電檢制度，阻止與性相關的想法、言論的傳布和流通，在社會秩序維護法上要求罰娼亦罰嫖的雙罰懲處」。這是一九九五年的文字，其實我覺得現在來看就會發現，當年的很多事情現在還在進行，並沒有稍減。另外，這段文字裡面也有玄機，因為當時我們已經發展非常清楚的女同志主體，可是還在暗櫃裡，因此我們寫的文字裡什麼時候出現「異性戀」這幾個字，就表示我們也在點醒同性戀主體的出現。

1 趙曉玲，〈站在父權的肩上——「反」雛妓運動〉，《婦女新知》第一五九期，一九九五年八月。

趙曉玲這篇文章在一年半後得到回應，婦援會的張碧琴在一九九七年的新知刊物《騷動》上認真回應了，寫了〈在體制的張力間運動穿梭 回應〈站在父權的肩上——「反」雛妓運動〉〉。張碧琴在文中也不得不承認：「長期以來，國內婦運基於資源有限須團結一致對外的精神，對其他婦運團體的行動策略和主張向來甚少公開辯論」。她提到「國內婦運者在推動改變國家法制的過程中，也面臨現實與理想的兩難。而基於婦運團體的任務取向與現實主義性格，最終仍是放棄爭議性較大的路線，在文宣上改採可贏性較高的『保護幼女』訴求，如此雖確實使得反對者的聲音不敢出現，但也因此避開『娼妓是否為女性的職業選擇之一』此一問題」²。張在回應趙文時，表露出婦運的自省以及無奈，她直言，「雛妓已然變成負向的烙印和標籤，成為婦運者自己製造的困局。只是，透過同情，能夠帶來無往不利的魅力，使得民間團體對於將其放棄之改採其他訴求頗有為難的心情」。

在這裡提出這樣的歷史文件的對照，其實也就是希望暴露出一些狀態，這些狀態跟我後來人際關係的斷裂很有關係。

運動的排序

2 張碧琴，〈在體制的張力間運動穿梭 回應〈站在父權的肩上——「反」雛妓運動〉〉，《騷動》雜誌第三期，

一九九七年元月。

站在婦運第一線，擔任著新知主要的工作班底，但隨著愈來愈多元化的社會議題發展，我和工作夥伴們對於婦運的主流走向開始抗拒，並且積極的發展邊緣議題，例如愛滋（我記得一九九二年就開始有接觸）、女同性戀、代理孕母等。一九九五年我們在刊物上推出「內爆女性主義」的專題，把女同性戀這個議題拿到台面上來談，由我們幾個婦運幹部和一些主要發起女學會的資深學者們對話。我記得那個談話還蠻交心的，其中一位學者非常認真的回應了一句話，她說：「女同性戀？我們有不處理女同性戀嗎？女學會就是一個女同性的團體，我們彼此相愛。」我聽了無話可說。

一九九七年底，台北公娼工作權抗爭開始，我們終於沒有迴避地站在公娼工作權的運動位置，但也因此激化了原來與董事會的內部矛盾，我們幾位夥伴，集體被開除、逼退，爆發一場浮上檯面的婦運家變（史稱「新知家變」）。對於台灣婦運的發展，那一年有其重要意義，這個勞資爭議事件（我跟我的僱主對簿公堂，彼此陳述自己的意見）掀開了婦女運動陣營中，在國家女性主義逐步進入權力核心、台灣的性別主流化也已經邁向建制化的同時，差異終於無法和諧。當時，我們離開時很理直氣壯的宣示，我們將持續堅持「弱勢優先」運動立場，並認為婦女新知早已失去從事社會運動的理想性。也就在我們離開後，運動前進路上一直被我們質疑的排序問題明白的顯現。什麼能放入運動排序內？什麼被除外？運動似乎有其階段論：排序以外的議題就該先等候，優先進行那些首要的、當然就是容易被社會接納的、以及與主流社會能

夠共謀的。

一九九七年底我們被解雇後，當時的婦女新知董事長尤美女在十二月五日的《聯合報》採訪中對媒體表示：「董監事做出調職的決定，絕不是因為排斥邊緣路線，而是對不同議題的資源分配、優先次序，看法不同。忍痛做出調職決定，未嘗不是為婦運尋找出路」。尤美女還表示，「董監事一年多來與工作室成員的爭執，就在於：到底要一路往前衝、不斷開拓邊陲性議題，把原來打造出來的婦女空間弄成爛攤子沒人收拾，還是深化原已打出的婦女議題，包括所有問題根源的平權教育、婦女參政、法律修正等？」『要衝鋒很容易，深化卻很難』，婦女新知正站在轉捩點上，董監事會必須有所抉擇。在有限人力及經費下，如何做出對大多數婦女最有利益的事，並且是做出最重要的事，是婦女新知應該要做的決定；如果婦女新知走向更邊陲的議題，而不能得到捐款人的認同，那麼資源要由哪裡來？」³

摘錄這番談話，不是為我們的去職辯解，而是想呈現當時婦運已開發出可見的成果，正是建制化的明證。在這裡我還想稍微跳開，描述一下那個時候我在婦女新知的狀況。

我真的知道募款很困難，我們出去跟人家募款，可是我們是理念的團體，我就講不清楚我們是在幹嘛的，我們說這個社會是父權社會，這裡那裡不平等，但是那些給妳錢的金主們本身

3 〈資源分配優先順序看法不同 尤美女：邊陲議題未必獲認同〉，記者梁玉芳專訪，《聯合報》，一九九七年十二

月五日，第六版社會傳真。

就站在父權的位置，所以都講不過去。我記得有一次我去企業募款，主其事的陳先生當然必須接待我，因為當時新知的董事有一位跟他有些私交，而且我是婦女新知的秘書長。我記得我坐在秘書的旁邊等，穿得還算正式，坐了有一陣子，我就有點不耐煩，然後他開完會出現，看到我我說：「嘿！小姑娘」，這麼一來，他講什麼，我就完全忘了，因為我就快要爆炸了。我等了這麼久！這位先生過來就叫我「小姑娘」！我就真的很想當場站起來走人。可是我是來跟他募款的，只好非常委屈的跟他說：「我們是來跟你募款的」。我把募款書拿出來給他的時候真想說：「你不給我錢算了」，募款真的是很辛苦的事。當時我們在工作室裡也彼此討論，為什麼有人募款那麼容易？像婦援會就募得好容易，因為她們可以訴諸同情。我們就很想放棄自己的立場，乾脆我們也找一些血淚故事來，看看家裡有沒有發生過什麼可憐的事情，寫成文宣，大眾一看就噴淚，錢就出來了。可是我們就做不到，然後就很難募款。

我們都很清楚，妳寫出打動人的可憐故事就比較容易募款。不像我們，總是說不清我們就是要改變社會，什麼大意義、大敘事的，人家都不會理我們，這是我們找贊助者的時候的感覺。我知道募款不容易，所以我知道尤美女在說什麼，但是我也想問，那婦女運動到底要幹嘛？到底是為了什麼？什麼是尤美女口中的「大多數」？對這個大多數，我是非常的質疑。當運動推展，看見了成果，再差一步就可以成功的時候，妳是不是覺得就走這一步就好了？如果我跟妳說：「我們別往這邊走，我們應該去從那邊開始，那邊比較艱難、辛苦，沒人參與，沒有社

會理解，才需要去做。」大概主流的想法就是說，一個累積了這麼久、馬上就要成功的事情，妳不做，卻要去做新的辛苦的事情，這是為啥？

以前我們覺得婦女愛滋的議題非常重要，我們就翻譯了Cindy Patton 的一本小書《愛要怎麼做：愛滋年代裡的女人性指南》，非常的開心的想把它出版。在婦女新知裡面爭取一個小小的經費時，我記得當時董監事跟我們說：「愛滋這個議題太冷門了吧，妳做這個議題，根本沒有人會注意，這個有它的重要性嗎？」現在看看愛滋議題的重要性，你看我們當年多麼的前瞻！但是對於只差一步就能成功的這個理想，我們實在是很不識大體。國家女性主義推動婦運與政黨的結合，讓性別主流化穩健發展，我們沒當成墊腳石，反而成了運動即將採收成果的絆腳石，當然要儘速被移除。

與董監事的不合也在於對於權力的看法不同。在建立工作團隊主體的時候，我們工作室的成員設法挑戰內部的薪資結構，並且輪流負責做秘書長，學習正式對外，也學習面對彼此。為了社會發言的有利位置，我們採取墊高發言位置的作戰方式，所以我們的職位頭銜都很大，秘書長、主任、後來還用了部長。但是我們也堅持，運動行進是為了要得到社會權力，因此要隨時反省是誰拿到了社會權力？如果不是婦女整體，而是個別菁英女性，那這個墊高其實是一種自肥的效果。

在邊緣觀點和邊緣運動中學習

作為運動者的我，我的工作是在改變社會，但在改變的過程裡也看見在自己身上的改變。

我跟著婦運一路走來，看見許多跟女性身體有關議題，從反選美、焚燒色情書刊、監看綜藝電視主持人開黃腔、批判A片、反性騷擾，到後來代理孕母、娼妓等，全部都利用了「物化女性」的簡化分析邏輯，為今日的反性狂潮鋪了一條坦途。問題是，女性自主的能力並沒有被發展，女性身體與性的愉悅並沒有被正當化。禁絕色情、禁絕性資訊，對女性而言，到底是利還是弊？這同樣可以用「運動的成果、目標究竟是什麼」來反問。當我們使用社會較容易接受的、既有的道德觀、利用同情弱勢、利用社會大眾對色情的羞赧和厭惡，作為取得短期運動成果的策略同時，也就鞏固了原有的價值。「物化」一詞原來被創造出來，是要解釋勞動異化的處境，也不限於賣弄女性性感的工作、或特別針對女性某些身體部位



同志遊行（圖左一為王蘋）。（圖片來源／何春蕤）

；但是在台灣這樣反性的社會中，「物化」卻儼然成為人人不知其意卻都可以琅琅上口、骨子裡反動、表面「政治正確」的現代化語彙，並且專門用來檢討並批評那些被人看不順眼的女性和行為表現，也就是過去那些「毫無羞恥、不貞的」女性。「物化」成了延續保守性道德的新修辭工具。

一九八七年我第一次跟著抗議隊伍走進華西街時，所有娼館大門深鎖；在一九九七年，台北市廢娼，我再度跟著聲援團體步入華西街，這次得以走進過去深鎖的大門，我們進入了娼館（和私娼館）。我們認識了性工作者，聽她們說話，同時，我們的眼界因此不同。我們改變，運動也不一樣了。性能不能平常化？面對與女人身體、女人的性相關議題時，能不能不用固有的性道德視角加諸女性身上？能不能大力開發創造另類的空間，不一樣的美的標準，讓主體產生自我行動的能力？當行動者在運動中成長，運動自身也在面對新的認識與挑戰。娼運動不只帶動婦運在性議題上的討論，也帶來了傳統工運的再理解。

我總是一直想到，當初在新知董事會上跟董監事報告爭取娼工作權進度時，我們被質問，娼媽她們有主體性嗎？她們是不是被利用的？她們自己提得出這些訴求嗎？我想歷史有明證，這些捍衛自己工作權的娼媽們：跳海的官姐、以及麗君、小青、白蘭阿姨們，時至今日，誰還會質疑她們的主體性？！是她們的抗爭，帶動了台灣的性工作權這十多年來豐厚紮實的討論基礎。

離開主流婦運團體，我們另立門戶，明明白白以同志身分搞性別運動，歷經從草創同志團體、到與市政府合作辦理大型公開同志活動，如今同志大遊行的群眾集體現身行動已可獲得廣大迴響。隨著同志能見度的提高，商業消費能力的被看見，同運也開始有機會得到資源，包括來自私人贊助以及官方補助，甚至獲得主動探詢合作的可能。自二〇〇〇年起，異議性主體——同性戀、跨性別、雙性戀、BDSM 等——陸續清楚現身，但是同時，同志主流化的發展也正在展開，同志社群內出現排斥娘（gay）和陽剛T的聲音，同志撇清和愛滋、藥物、雜交的關連，同志遊行的商業化走向，同志團體獲得官方資源，面對其他社會抗爭事件（勞動權等）同志的裹足不前。種種同志議題出現主流傾向。

值此時刻，需要在運動上提醒，不可重蹈主流婦運的覆轍。

第三次斷裂我要講的是同運

在這裡總結我人際關係的三次大斷裂。第一次我在前面已經提到一些，就是我在美國念書的時候參加了一些讀書會，在讀書會的帶領過程裡開始改變，我再沒辦法回到建築的專業裡好好上課，我開始批判專業，開始蹺課，覺得別的事情比較重要。譬如聽說有一個黑人民權運動的演講，我就跑去聽，然後婦女研究室辦了什麼樣的活動，我就跑去聽，學校旁邊 People's Park 有人在抗議，我也跑去參與，被美國警察追就覺得有點 high 的感覺。很快，我就發現我跟我建

築系的同學沒辦法溝通了，我好難過，因為其實我們的感情真的非常好，我還找了一個學姊聊，問她「為什麼我跟他們不能繼續是朋友？我覺得我已經沒有朋友了。」那是我第一次人際關係的斷裂，我的學姊對我很好心，說「沒關係，妳有我們，我們是新的同志。」於是我就極力的擁抱後來那些左派的知識分子們。

第二次斷裂也是剛才提過的。本來進了新知以後，因為我跟人的關係都很容易處得非常好，姐妹處得挺好，包括董監事也是我的姐妹們，我會帶她們去洗三溫暖，因為我覺得大家是一伙的。這可能也是因為我們家有六個小孩，都是女的，所以姊妹感情我是知道怎樣維繫的，而且我也很愛跟姐妹維繫感情。另外，我們成立歪角度，我們也跟年輕的女學生們感情非常好，就是什麼事都談，什麼事都做，半夜電話都不會斷的。可是在新知家變之後，那個斷裂也很有趣，就是我可以感受到當時除了幾個人以外，幾乎百分之百的歪角度姐妹全部迅速做了選擇，或是沈默，或是站在另外一邊。甚至在幾年之後，我還聽到有人說，「哎呀，還好當時沒有站在王蘋那一邊」，顯然她知道我們是非主流的。這就是我的第二次人際關係斷裂。

從在婦運裡扞格不入的狀況，自己不能清楚的現身，到被逼著離開新知，我覺得我也學習與成長蠻多。我必須說，在剛離開新知的時候，我們其實已經對外辦了一些活動，已經很清楚要用同志的身分做一些事情。雖然歪角度的姊妹們選擇站在另外一邊，但是我們身邊又有了新的同志，就是當時的彩虹夜總會這些同志們，包括現在在現場的一些老朋友們。我覺得那個支

支持對我們來說，非常有意義，我們很快也成立了現在這個團體「性別人權協會」。我還很清楚的記得，我當時跟一起被新知踢出來的年輕夥伴們說：「我覺得好像呼吸到自由的空氣了」，就是我們現在在運動上做的每件事情都是為自己做的，然後也不求人，因為我永遠記得去跟那個男人要錢然後被叫做小姑娘的狀態。我想說：「去他的，我自己賺，總可以吧」。

我的人際關係的第三次斷裂和整個同運的思考有關。在這幾天的討論裡也有包括到，譬如說，當主流資源提供越來越多的時候，同志運動會受到怎樣的誘惑和影響？又譬如，在教育部的性別平等教育政策遇到真愛聯盟的抵擋時，我們似乎團結一起去對抗保守宗教，但是「我們」到底是哪些人？我們之中其實有不一樣的主張，到底是哪裡不一樣？我也覺得有點沒辦法講清楚，這個時候就有一些扞格不入的感覺回來了。在同志遊行的討論裡面也覺得運動內部有類似的差異和問題。我都不想又要去複製在新知裡面承受的那些，但是我又有點希望大家能夠看見差異的所在。我認為為我們的老骨幹是有革命情感的，我們其實對於彼此的生活，包括愛人、家庭、健康都是非常緊密支持彼此的，我們關切的議題跟我們的生活這麼靠近，我覺得比過去婦運議題來得更切身，可是在這些同運議題上，包括像同志婚姻法的討論等等，我覺得都有很大的差異。我很不希望，但是好像必須要去面對，就是說，可能會再次發生人際關係的斷裂，這是我不想看見的。

張碧琴於〈在體制的張力間運動穿梭〉文中分析婦運的行動策略時指出，「隨著大環境的

改變，早期行動團體以逼迫性的抗議示威為主，近年則偏向遊說、交涉、協商、溫和施壓或軟硬兼施的戰略，而政府在不願增加相關社會福利經費預算的心態下，開始運用宣示性的支持、攏絡消音、公共關係式的調停、規約等策略回應行動團體的壓力，於是，在行動團體資源有限的情形下，民間團體的行動與業務漸漸成為被政府監督的對象」。拿政府資源的同時，能不能繼續做個反對派，監督政府？而不是在經費的攏絡下，處處受制，甚至主動為政府粧點進步門面？

每每到在討論同志遊行訴求時，總是環繞著婚姻權、伴侶權，社會對於同志需求的理解也一直放在婚姻家庭關係上，「在一起天長地久」變成是同志最想要的，雖然這個訴求不是大部分人的真實需要，卻是大部分同志的想像需要。對這個想像的質疑與對話，一直沒有清楚展開，但對社會大眾而言，「同志要結婚成家」已成了唯一訴求。二〇〇三年，陳水扁政府為了收攏國際的信任，建立人權政府的形象，對外宣稱要訂定人權基本法，其中針對同志人權的部分，就僅納入組織家庭、收養子女的權益⁴。去年台灣政府推出青年成家專案的買房優惠，但是獨厚了異性戀伴侶，於是同志團體發出抗議聲音，認為同志也有成家的需要。確實，以平等議題來看，獨厚異性戀，正是對同性戀的歧視。丁乃非二〇一一年在性別人權協會的運動座談會上提到，中產階級家庭婚姻形態，倒不是真為了繁衍下一代，而是持續複製下一代一個不平等的

4 羅承宗，〈被出賣的彩虹旗〉，《當代雜誌》九月號，二〇一〇年九月一日。

社會關係，意思是，婚姻是為了複製階級⁵。對於成家的浪漫想像，對於政府住宅政策的虛假，同運也需要面對背後體制的控制邏輯。

主流之外，帶有階級視野的同運新路

自一九七〇年代以來，女性主義者、婦女運動都像洪水猛獸般被人人躲避，大家都怕被人講成污名的「婦女運動者」、「搞女權的」。但是到了婦女團體開始被主流接納的近年，就會常常聽到學者們大喇喇的說：「我從事婦運二十年」，真是令人啼笑皆非。這些學者在真正抗爭的時候選擇不出來，撿成果的時刻卻當仁不讓。但是由於性別主流化工程正是建立在以「生理女性」為核心的想像上，並不考慮她對婦運、女性主義的認識，因此任何「女」的學者都在此時得以在性別主流化的資源中佔到位置。另外也出現一個弔詭的現象，性別主流化進展中，準則規定政府部門的各個委員會其中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這雖然讓一些男性主導的單位必須強制接納女性，但是許多委員會，特別是與婦女權益相關的委員會中，「男」性研究者反而變成奇貨可居。

從個人在女性主義還不能大聲說出口的年代組織姊妹讀書會——歪角度，到現在正在進行

5 丁乃非，〈左翼女性主義理論側看性別主流化的隱憂〉，○○運動場「性別主流化同志怎麼辦」座談會發言，二〇一〇年三月六日。

中的人民老大參政，我經歷的是一個無法停止歪搞的歷程。面對此刻同志主流化趨勢開始萌芽的運動氛圍，我們如何開拓出一條「弱勢運動打拚出成果便必然主流化」以外的新路？

我們從歷年的性權侵害事件已看到，性的空間在台灣已更形緊縮，我們也知，社會管訓愈嚴，首當其衝的當然是性別弱勢。性權上的倒退發展愈形嚴峻，「NCC」和「白玫瑰」一樣（見附錄），都是利用民粹力量的展現和坐大。過去以來，從「洩露國家機密」、「影響形象」、「破壞家庭」、「物化女性」、「對兒童青少年身心有不良影響」、「不能讓更多父母傷心」，到最近頻頻聽到的「保護幼女」，這些似乎百分百正確、不容置疑的道德高調，正主宰著我們的日常生活。

多次在台灣同志遊行的籌備中，常有「為了讓大家容易走出來，讓群眾多，不要提出尖銳議題」的說法，因為那會「把人趕走」。但是如果運動要前進，勢必要能夠挑戰自己，要能夠抗拒陶醉被主流包圍的快感。運動必須看清，不著迷於快速、短線運動成果的展現。

最後，我想問，我們到底能不能把話講清楚，不是利用服膺現有的道德與價值觀、不是擺出令人掬淚同情的楚楚可憐姿態來迅速滾動虛胖的人氣，而是紮實的發展出帶有階級視野的同志運動？

討論與提問

李銀河：我想問一下什麼是帶有階級視野的同運路線？因為我太不熟悉這個了，能不能解釋解釋？

黃道明：我只是希望王蘋多講一點第二次的斷裂。

王蘋：我很快講，那個階級視野的同運，我覺得可能一直是一種理想，如果我要說清楚那個內涵，我也不是很明確，但是從實際運動的作用上，譬如說在同運內部或同志團體會對某種形態的同志非常排斥或是有意見的，譬如說包括像第三性，你要說政經位置比較低也有可能。運動內部是有差異的，這個差異的對待常常有時候會被合法化，所以就看不見。但是我認為目前我們在合作的夥伴是能夠看見這樣的差異的，所以我認為合作是有機會的，可是當我們訴諸對外的集體行動的時候，是不是會有時候放棄了一些堅持？這是我擔心的。所以我會說，我們不是能夠往這個方向前進，把這個抓得緊一點，然後把這個隨時當作檢驗我們運動往前的一個放在腦子裡的東西。

張瑜珮：我其實想問王蘋的一個問題，也是我長久以來很想問的，因為我的問題是有關歪角度的。我也有問過丁乃非，她就說妳去問王蘋，王蘋則說妳去問丁乃非。所以我想趁這個機會一定要逼你說一下，為什麼當初會想成立歪角度這樣子類似女性主義的成長團體。原因是為

什麼？就歷史的文獻上看，很多人都會認為歪角度跟後來成立的許多女研社有一種淵源的關係，我想聽聽創始人的想法。

與會者：我想提問的是，王蘋姐姐，你理想的想像跟目前主流的差異是什麼？尤其是，同志團體的主流是誰？我到現在自己都很疑惑。有些人指向某個團體，但是我自己不這麼認為，那到底我們對話的對象是誰？遊行聯盟每一年的成員都不太一樣，好像大家輪流出來喊？所以到底主流是誰？我們在對話的對象是誰？我一直都有疑惑。好像常常有人有做出不適當的言語，譬如有人講嗑藥或轟趴，就會有另外一群出來攻，至少在網路上看到是這樣。那到底這些離妳想像的運動或是理想社會有多遠？你想像的運動跟主流的差別、差異到底在哪裡？

與會者：我想問一下，王蘋的文章提到，現在婦運就是為了自己想要拿到權力，所以漸漸往主流靠攏，造成有一些東西、有一些團體、有一些族群被消音，譬如說妓女的問題，或是用保護兒少的方式把兒童少年的聲音去除掉，把她們的主體性去除掉。我想請問一下，那我們要如何防堵她們，如何在社會發聲，讓兒少講自己的話？

與會者：我想要問王蘋的是，剛剛談的是從婦女運動到現在性別運動上的位置上的改變，我覺得這個部分很精彩。但是我知道的是，妳剛剛有提到妳跟原生家庭姊妹們關係很好。那家裡的支持，對妳長期參與運動，所扮演的重要角色是什麼？那是一個阻礙，還是支持，還是離經叛道？

甯應斌：我想李銀河一定覺得妳沒有回答清楚。妳說的「階級」是指「性的階級」？例如性變態那些，還是「性別階級」？例如「跨性別」那些，還是說經濟分配上的階級？我想她的疑惑是在這個方面。還有，歷史還沒過去，歪角度妳講得不太清楚，第三次斷裂是什麼，我們也還不太知道，所以妳也可以考慮再多說些。

王蘋：第三次斷裂是因為我認為還沒斷裂，就是將斷未斷，也就發生在敘述不明的狀態，因為很多議題都還在繼續，包括對伴侶的討論，可是我們最近又開始可以討論了。我的意思是說，這不是一個結果，而是一個發展的過程，然後在過程裡面，我一開始有點抗拒，我的小抗拒其實也會召喚一些對話，成為現在進行的一個方式，所以斷裂還沒發生，簡單說就是這樣。但是我覺得我很怕它發生，我每次覺得講到這裡，自己就卡卡的，就是在這樣的狀態裡。李老師的問題也是，我覺得因為歷史也正在發展中，而甯老師提的那些階序、階級，都是我很同意的可以包含在內的，也是我自己想面對的。

很快回答弱勢怎麼發聲的問題。我舉個例子，面對公娼的弱勢，因為有日日春成立，所以其實就是一起參與加入運動，我覺得這是一個最直接的方法，你支持公娼的發聲，你也在每個機會替她們發聲，這就對了。

如何讓兒少自己發聲，是非常重要的議題，目前「兒少」都不是真實的存在，只是保守團體打壓性權的很好藉口與工具，我想我們絕對要在運動上搶回這個發言位置，除了支持身邊的

兒少發聲，我們也可讓自己的兒少經驗現身，做有力的回應。

什麼是「主流」？就是一般人認為那才是對的，但是我就覺得也許有問題的，我們這個抗拒就指出了什麼是主流。主流其實坐在權力的一方，從來就不用明說自己與權力的關係，但對抗主流的我們卻被逼得自己要將自己說清楚講明白。那個可以覺得自己不必去談權力，已經站在權力之一方的，就是主流。

主流同運是什麼？我覺得要回到每一個我們從事的個別事件裡面的意見去看，我也好像沒辦法描述。但是某些時候總有一些人會站出來說，「那些人怎麼這樣！」造成排擠他人的效果。我是覺得，我們是不是可以一起參與、對抗主流的聲音，而不用排擠和自己有差異的人？

家裡的支持。我真的建議各位早一點讓家裡知道妳是一個不太好的小孩。我大學時代還不錯，但是我有幸被海外的知識左派帶壞了，完全中斷了家人想像中的專業，然後我就說我沒辦法了，那她們也就沒辦法了，只能跟著擔心我。她們擔心的事往往都會超過我真正在做的事，所以一暴動，她們就開始緊張說，「王蘋又去了」，就是這樣。管他有去沒去，你就都說，對，我就是去了，讓她們每天都活在緊張的狀態之下，妳就免疫了。家人總是關心，有時我媽還會幫我過濾、判斷，紅衫軍的時候，我媽就開始注意電視，我回家的時候，她就說，「我看了電視，我覺得妳還是不要去，我認為現在那些群眾對妳的那些主張應該不太能接受」，這大概是她保護我的方法。還有一天我回家，我媽也快九十歲了，她好興奮，拿著紐約通過同志婚姻

的剪報來給我看看，「王蘋，我告訴你一個好消息，我幫你剪報了。」我一看就嘆了口氣，就不想太做回應，因為我不覺得那是個好消息，我對婚姻有不同的想像，但是我也覺得沒法跟她說太多，要不然她會瘋了，會說你們在幹嘛啊！這不是很好嗎？那我還能說啥。

歪角度，那確實是我跟丁乃非剛回台灣的時候組織的年輕女孩讀書會，也跟我們兩人自己的需求相關。共同組織的人包括新知的部分成員以及大學女研社的幹部，我們讀了不少女性情慾的文本，找女性知識分子來講座，是一個很密集的自我探索的充權培力團體。我們有意識的去茁壯女研社，以及鼓勵當時未成立社團的、非台大的、非菁英的女學生們。她們各自長出自主性在各校成立社團，當時各個女研社確實有期待將歪角度作為女學生培育的基地。

不過這個講古的問題，細節太多太細，現在沒時間了，以後再找個場子好好說吧。

丁乃非（主持人）：好，我們謝謝王蘋，好像歷史可以防範一種固定的未來吧，也許。我們這場就到這裡，謝謝大家。

■ 附錄：簡錄近十年台灣重大性權侵害事件

- 網路援交祭出兒少法，戕害性與言論自由 二〇〇二
- 性學網站被關、同志書店被抄，情色書刊被抓 二〇〇三
- 警察收買嫖客抓流鶯 二〇〇三

- 鎖定同志酒吧，驗尿加驗愛滋 二〇〇三
 - 出版分級制，書展禁止限制級 二〇〇四
 - 學校道德管訓，學生性嬉戲軍法伺候 二〇〇四
 - 奇摩入口網站以色情為由關閉聊天室 二〇〇四
 - 兒少情色創作被打壓—建青校刊 A V 女優題材得首獎引議論，十三歲網上寫情色逮到警局被嚇到吐 二〇〇四
 - 網路分級上路，言論自由再緊縮 二〇〇五
 - 男體寫真被判猥褻，侵害同志情慾人權 二〇〇五
 - 市立圖書館限制級書下架 二〇〇六
 - 兒少性交易防治條例二十九條不違憲，網路言論空間將全無 二〇〇七
 - 立委提案優生保健法納入四小時守貞教育 二〇〇七
 - 網路徵性伴侶被判刑 二〇〇八
 - 警搜超商、光碟館，手銬腳鐐逮涉陳列租售情色書刊影片店員 二〇〇八
 - 女軍官部落格露奶罩被罰 女護士全裸寫真被禁 二〇〇九
 - 言論檢查復辟 新聞自由淪陷 瑤瑤別太搖 男男不准吻 蘋果少亂動 二〇〇九
- (NCC 開罰震乳廣告、男男接吻節目、台北市府開罰蘋果性侵動新聞)

- 兒少法進犯新聞自由人權底線 修正條文限制新聞紙類 二〇一〇
- 性侵害依法判決，惹保守團體爭議 蒼白玫瑰企圖製造無性兒童 二〇一〇